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湖北香江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6月1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

本公告概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要約購買發售股份，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除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的美國州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進行毋須遵守有關規定的交易外，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發售股份將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僅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超額分配股份、賣空或進行其他穩定價格交易，以將H股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公開市場原有的水平。賣空涉及穩定價格操作人賣出超過承銷商須在全球發售中購買的H股數目。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責任進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活動須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30日內結束。

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有關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不得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後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H股的價格。該日後，不可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因而可能導致H股的價格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在遵守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的終止理由」所載任何事件，獨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代表承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的任何時間即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X.J. ELECTRICS (HU BEI) CO., LTD

湖北香江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下發售股份數目：68,220,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822,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61,398,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3.35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2619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致香港公開發售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欄及我們的網站<http://www.xjgroup.com>可查閱。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站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www.hkeipo.hk提出申請；或
- (2) 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指示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接受公眾人士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實體通道。招股章程電子版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以通過電子化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

若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了解所選H股數目的應付金額。閣下必須在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全額支付申請的相應應繳款項。

若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為閣下的申請預繳基於香港適用法例及規例釐定的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1,000	3,383.79	20,000	67,675.70	100,000	338,378.48	2,000,000	6,767,569.50
2,000	6,767.57	25,000	84,594.62	200,000	676,756.96	2,500,000	8,459,461.88
3,000	10,151.36	30,000	101,513.54	300,000	1,015,135.43	3,000,000	10,151,354.26
4,000	13,535.14	35,000	118,432.47	400,000	1,353,513.90	3,411,000 ⁽¹⁾	11,542,089.78
5,000	16,918.93	40,000	135,351.39	500,000	1,691,892.38		
6,000	20,302.71	45,000	152,270.32	600,000	2,030,270.86		
7,000	23,686.49	50,000	169,189.23	700,000	2,368,649.33		
8,000	27,070.27	60,000	203,027.09	800,000	2,707,027.80		
9,000	30,454.06	70,000	236,864.93	900,000	3,045,406.28		
10,000	33,837.84	80,000	270,702.78	1,000,000	3,383,784.76		
15,000	50,756.78	90,000	304,540.62	1,500,000	5,075,677.13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i) 於香港初步提呈發售6,822,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及
- (ii) 初步提呈發售61,398,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進行調整。

尤其，可酌情將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發售相關機制)，若該重新分配並非依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則最多6,822,000股發售股份可以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致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加至13,64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兩倍(於任何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定價

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3.35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86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而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35港元，則可予退款。

倘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本公司將不計息向獲接納申請人退還相應款項(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以網上白表

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

申請登記時間.....
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
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如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FINI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不遲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http://www.xjgroup.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水準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http://www.xjgroup.com>
發佈公告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指定的
分配結果網站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的「配發結果」頁面
使用「按身份證搜尋」
功能查詢自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起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將股票存入
中央結算系統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
或之前

寄發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
或之前

H股於聯交所預期開始買賣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交收

倘我們的H股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可能影響其權利及權益的交收安排詳情。

電子申請渠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自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繳清申請款項的最後時限將為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不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此類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留待申請期間截止當日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www.xjgroup.com>公佈最終發售價的結果、全球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5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息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閣下的申請款項的任何退款將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或之前作出。

我們不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承銷」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而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619。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xj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湖北香江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潘允先生

香港，2025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允先生、Guangshe Pan先生、吉穎女士、李友香女士、徐細平先生及胡彥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漢雄博士、李健男博士及顧朝陽博士。